

通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布一起侵犯高档白酒注册商标专用权典型案

通江县某烟酒茶门市销售假冒他人注册商标高档白酒案

通江县某烟酒茶门市销售假冒“国窖 1573”注册商标、假冒“五粮液”注册商标白酒，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五十七条之规定，属侵权行为。通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作出罚款 5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典型意义。“国窖 1573”、“五粮液”属我省生产的高档白酒，通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及时查办该案，维护了商标持有人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及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合法权益。有利于制止不正当竞争的行为，维护正常的市场竞争秩序。